

放纵剑魂

FANGZONG JIANHUN

DAWUXIA XILIE

梦开始的地方就是江湖

人·武·侠·系·列

翔子◎著

中国妇女出版社



放纵剑魂

大武俠系列

翔子◎著

DAWUXIA XILIE

FANZONG JIANHUN

中国妇女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放纵剑魂/翔子著. —北京: 中国妇女出版社, 2007. 4

ISBN 978 - 7 - 80203 - 389 - 4

I. 放… II. 翔… III. 长篇小说—中国—当代
IV. I247. 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07) 第 034760 号

本书由中华书局 (香港) 有限公司授权出版, 仅限中国内地销售。
著作权合同登记号 图字: 01 - 2007 - 2014 号

放纵剑魂

作 者: 翔 子

策 划: 杨光辉

责任编辑: 张汉平

责任印制: 王卫东

装帧设计: 80·零小贾

出 版: 中国妇女出版社出版发行

地 址: 北京东城区史家胡同甲 24 号 邮政编码: 100010

电 话: (010) 65133160 (发行部) 65133161 (邮购)

网 址: www.womenbooks.com.cn

经 销: 各地新华书店

印 刷: 北京忠信诚胶印厂

开 本: 150 × 220 1/16

印 张: 20

字 数: 246 千字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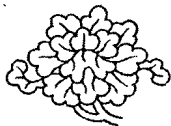
版 次: 2007 年 5 月第 1 版

印 次: 2007 年 5 月第 1 次

书 号: ISBN 978 - 7 - 80203 - 389 - 4

定 价: 23.00 元

版权所有·侵权必究 (如有印装错误, 请与发行部联系)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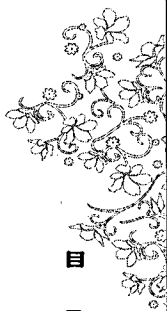
目 录 II

- 第一章 小 秋/1
- 第二章 众里寻他千百度/6
- 第三章 只是当时已惘然/14
- 第四章 错就错在太多情/22
- 第五章 承诺岂能轻相许/27
- 第六章 江湖火并腥风雨/36
- 第七章 龙潭虎穴只身闯/41
- 第八章 却疑春色在邻家/45
- 第九章 只缘身在此山中/50
- 第十章 二十四桥明月夜/53
- 第十一章 杨柳岸晓风残月/57
- 第十二章 长街日暮乱飞鸦/61
- 第十三章 置之死地而后生/65
- 第十四章 今夜未知何处宿/68
- 第十五章 唯解漫天作雪飞/71

救 縱 儉 魂

新武俠大賽
獲獎作品

- 第十六章 一朝放蕩思無涯/76
- 第十七章 亂花漸欲迷人眼/79
- 第十八章 山雨欲來風滿樓/83
- 第十九章 遊人愛向誰家宿/87
- 第二十章 送禮送出學問來/91
- 第二十一章 朱門幾處看歌舞/94
- 第二十二章 江山如畫多豪傑/97
- 第二十三章 溫酒雪中評天下/100
- 第二十四章 青梅煮酒論英雄/103
- 第二十五章 野渡無人舟自橫/106
- 第二十六章 北風吹雁雪紛紛/109
- 第二十七章 不破樓蘭終不還/112
- 第二十八章 掩人耳目出松莊/116
- 第二十九章 匆匆時晚漸風雨/120
- 第三十章 却話江湖夜月時/124
- 第三十一章 小艙映雪看美人/128
- 第三十二章 男兒何不帶吳鉤/132
- 第三十三章 大潮暗湧起刀聲/135
- 第三十四章 摘來沽酒君肯否/139
- 第三十五章 坑灰未冷中原亂/143
- 第三十六章 亂倫相煎何太急/147
- 第三十七章 殘燈無焰影幢幢/150
- 第三十八章 少年不共此山齊/155
- 第三十九章 庭樹不知人去盡/159
- 第四十章 黑雲壓宅宅欲摧/162
- 第四十一章 回看出路在雲間/166
- 第四十二章 梅花盡日隨流水/170
- 第四十三章 拔劍勝作一書生/174
- 第四十四章 巾幗從不讓須眉/178



- 第四十五章 别意与之谁短长/182
- 第四十六章 正是松庄花落时/186
- 第四十七章 风吹一夜满关山/191
- 第四十八章 书中自有颜如玉/194
- 第四十九章 相见时难别亦难/198
- 第五十章 东风无力百花残/203
- 第五十一章 犹是春闺梦里人/206
- 第五十二章 爆竹声声辞旧岁/211
- 第五十三章 夜半钟声到客船/215
- 第五十四章 钱庄不肯留行客/218
- 第五十五章 不问苍生问鬼神/221
- 第五十六章 北风细语人不闻/225
- 第五十七章 笑问客从何处来/229
- 第五十八章 红旗直上天山雪/232
- 第五十九章 极目萧条三两家/235
- 第六十章 不知何处吹芦管/240
- 第六十一章 雪落鹰楼霜满天/244
- 第六十二章 辞年西望故人回/247
- 第六十三章 同来望月人何处/251
- 第六十四章 风景依稀似去年/254
- 第六十五章 平沙万里绝人烟/258
- 第六十六章 一将功成万骨枯/261
- 第六十七章 层层陷阱为谁设/265
- 第六十八章 笑谈连横与合纵/268
- 第六十九章 逆风吹浪击船声/272
- 第七十章 江村月落正堪眠/276
- 第七十一章 东风不与周郎便/279
- 第七十二章 更深月色半人家/283
- 第七十三章 良人何日罢远征/287

- 第七十四章 闻歌始觉有人来/291
- 第七十五章 天涯人生共明月/294
- 第七十六章 新年新人新气象/298
- 第七十七章 引得黄莺下柳丝/301
- 第七十八章 轻烟散入五侯家/305
- 第七十九章 于无声处看惊雷/308
- 第八十章 谁家新燕啄春泥/311

傲 縱 儉 魂

新武俠大賽
獲獎作品



第一章 小秋

一双手。

一双很稳定的手。

一双保养得很好的手。

万中天慢慢地收回自己的手，满足地笑了笑——他对自己一向非常满意。

这是一双白白胖胖、从未干过粗活的手，也是一双拥有许多金钱、权力的手。手指上四枚龙眼大小、光彩夺目的宝石钻戒，向世人闪耀着一丝炫耀的寒光，夺人心魄。

多年以来，这双手已经很少出手了。

一个人如果到了一定的地位，除了吃饭，很少需要自己动手——只要他愿意，也许连吃饭都可以用不着自己动手。当然，摸女人还是要自己动手的——除非他不是个男人。

该想的事自然有人替他去想，该办的事自然有人替他去办。

这双握着生杀大权的手，杀过的人不少，结下的仇人自然也不少。

据说，有很多武艺高强、杀人如麻的人都在打“万龙堡”堡主万中天的主意，想要他命的人确实不少，可是，他现在依然活得好好的，而且愈加发福了。

“万龙堡”就是藏龙卧虎之堡。据江湖上最权威、最保守的估计，堡里至少有十七道暗卡，十九处机关，五十六名一流的杀手，一百五十名死士。每一道暗卡、机关，每一个杀手、死士，都会要你的命——如果你还有命的话。

万中天确实是如日中天。至少到目前没有人会怀疑这一点。

所以，一大清早，万中天从第六房老婆的房里出来，兴犹未尽，又进了两个新买的小妾的房间，干那种事情是很费精力的，但他的精神却一天好似一天。他把两个小妾干得是婉转呻吟，欲仙欲死，一直不停地求饶，足足干了半个时辰。你说，他怎能对自己不满意？

为了奖励自己，万中天给自己慢慢倒了一杯酒，一杯窖藏了三十年以

上的“女儿红”。

这是一个初秋的早晨，整个大地都沉浸在一片浓浓的晨雾之中。就在万中天刚把酒递到唇边的时候，一个身形矫健、一身黑衣的年轻人忽然仗剑从浓雾中走了进来，仿佛空气一样，悄无声息。

——这年轻人是如何进来的？他如何能从众多的死士眼前通过那重重关卡？万中天实在不敢相信自己的眼睛。

可是，这已经不重要了，重要的是此人已经活生生地立在他的面前。年轻人一进来，鹰一般的眼睛就盯着万中天，声音冰冷得就像锋利的刀刃：“你就是万中天？”

已经很少有人敢直呼万中天的名字了，但万中天还是不由自主地点了点头——他虽然一向很沉得住气，一见这年轻人却不由地感到一股冷气从脚下升起。——那是一种只有面临死亡恐惧时才有的感觉，他已经很多年没有这种感觉了。

年轻人的声音像从地狱中冒出来：“你就是强奸民女小翠的万中天？”

小翠是郊外李庄李老头唯一的闺女。李老头日出而作，日落而息，辛勤劳作了一生，他唯一的希望，唯一的寄托就是这个闺女。他只希望能给闺女找个好人家，那么自己死也瞑目了。李老头不过是李庄的一个佃农，而李庄也不过是“万龙堡”下属的一个小小的农庄。

阴历五月初二的一天，万中天在郊外打猎的时候恰好看到了正在田野里务农的李翠，顺便就把她猎回了“万龙堡”。——就像是猎一只野鸭。

其实不用问，谁都会想到眼前这个白白胖胖的人就是万中天，除了“万龙堡”的主人，谁有资格一大清晨惬意地坐在这里享受美人、醇酒、良辰？

万中天武功走的是阴柔的一路。

他虽然天天荒唐、夜夜笙歌，武功却一直没有搁下，他的心思转得很快，反应也不慢，只要他的手一伸到榻下的暗卡，马上就会有数百根毒针暴雨一样射向年轻人所站的地方。

视野不及五尺的晨雾中，谁能躲得过飞蝗一样的毒针？

万中天的手臂还未抬起，年轻人已经跃起，声如雷鸣，大喝道：“去死吧！”——这是他这一生中听到的最后三个字，就在他刚要去摸暗卡的瞬间，年轻人的剑已经在半空中划出一道优美的弧线，像一道闪电一样刺进了他的咽喉。剑至、咽穿。

好快的剑！——这就是速度，致命的速度！——这一剑的准确、迅猛，连天地都为之色变。

雾起就有雾散的时候。

天边的第一缕阳光照进这间阁楼的时候，雾就开始散了。

年轻人早已随那散去的雾一起，消失了。

第一个发现万中天尸体的，是一个胆子比较大的老妈子。还没等她叫出声来，在书案显眼的位置上又发现了一张浅筹，上面还压着一枝残菊。她马上想到了一个人。

只有一个人。一个穷人的天使，恶人的克星。

她不禁脱口而呼：“菊花小秋！”

老妈子不识字，她不知道浅筹上写得什么，几天以后，她才听人说写的是一首叫《江湖》的诗，尽管她没念过书，可她还是拼命地背了下来，以便告诉她所认识的每一个人，很多年以后，她还能清楚地背给自己的儿孙：

仗剑天涯行，饮尽恶人血。

把酒问苍天，公义在何处？

蜀道难，难于上青天。一入剑阁，便更是崇山峻岭，悬崖峭壁。

能从悬崖上经过的路，叫栈道。这种栈道是将许多木桩打入悬崖，然后在木桩上铺上木板而成，走在上面，犹如万里行空。

现在蓝西星就有那种腾云驾雾、天马行空的感觉。他没有走路，也没有骑马，而是坐在蜀人抬的一种叫“滑竿”的交通工具上，一摇一晃。

蓝西星半眯着眼，尽情地享受摇晃的乐趣。他在浩瀚的大海上行过舟，也在无垠的大漠中骑过骆驼，在藏地骑过牦牛，甚至在一个叫“天竺”的地方骑过大象。

坐滑竿却绝对是平生第一次。

所以，蓝西星很珍惜这种际遇。

他确实应该珍惜——如果一个人怀里揣着五十万两的银票，无论坐什么都应该珍惜——这种机会并不多。

忽然，滑竿不动了。

蓝西星一睁开眼，就看到了一双靴。一双很破旧的靴，脚尖已经烂了一个洞。单看这双靴，你就可以知道这个人一定走了很长的路。

一个年轻人跷着脚，懒洋洋地躺在路中间，恰好挡在滑竿前面。

一般走了很长路的人，往往显得神情萎靡，狼狈不堪。这位年轻人虽然显得有些疲乏，神情却很平静随和，一脸快乐的阳光，特别是那双明亮的眼睛，充满自信、坚毅、勇气，仿佛是正义的化身。——正义有时候也是一种勇气。

“阁下就是形影无踪、飘忽不定，曾夜盗京城十八大户的蓝西星？”

蓝西星走南闯北，这双眼睛很少看错过人。一见之下，他猛然想起一个人，一想到这个人，心里立刻一紧——这个人他可绝对惹不起。

蓝西星点点头，胸膛一挺：“正是在下。”

“好，敢承认，有胆识。”年轻人双目如炬，“阁下偷贪官也罢，却为何要盗走山西梁大善人的赈灾款？”

蓝西星心里本来就在打鼓，一听此言，顿感气短：“阁下难道是……”年轻人慢慢从怀里掏出一枝开得已经完全败了的残菊，手指一弹，菊花竟射入崖壁仞石之中，深嵌数寸。

蓝西星脸色大变，这人武功之高，远在其上，一枝小小的菊花，轻轻一弹之力，竟能射入坚石之中，委实惊世骇俗。

年轻人说：“你知道该怎么做吗？”

蓝西星苦笑，点点头。

年轻人仰天大笑，笑声中，转过身，头也不回地走了，几个起落，消失在栈道的尽头。

蓝西星呆呆地坐在滑竿上，脸色越来越惨白，他想起了关于这个年轻人的种种传说，长叹一声，猛一咬牙，挥刀将左臂砍了下来。

然后大声对两个吓得发抖的脚夫喝道：“快把我抬回去，越快越好。”

首先看到蓝西星断臂的，是梁大善人。他正在为灾款的事发愁。蓝西星不仅把赈灾款亲自送了回来，还外加一条手臂的利息。梁大善人又惊又喜又怕，上下牙齿打战：“是谁让你这么做的？”

蓝西星的独臂从怀里掏出一枝开得已经完全败了的残菊。一见菊花，梁大善人的眼睛立刻亮了，他立刻想到了一个人。一个灾民的救星，贪官的恶魔。

梁大善人不禁发自内心地呼唤：“菊花小秋！”

小镇。北国小镇。



尽管还是初冬，边陲小镇却早早地下了一场大雪。瑞雪兆丰年。

雪花纷纷扬扬地落在林啸风的头上、脸上，然后融化成一滴一滴的水珠。在这样寒冷的夜晚，小镇上的人早已围在火炉边，或者睡在热炕上。唯独林啸风在这风雪交加的寒夜，一人踽踽独行。陪伴他的是满天的风雪。

林啸风才从最后打烊的酒店里出来，手里还提着半瓶剩酒，一只没啃完的烧鸡。酒并不能使他清醒，相反，更令他痛苦。——痛苦得令人心悸。

如果你知道这个孤独的酒鬼就是江南四大公子之一的“白马啸西风”林啸风，你一定会大吃一惊，你一定会不敢相信这就是那位骑一匹白马，佩一柄长剑行走江湖，无数少女心中的白马王子林啸风。

前不久，林啸风还在四季如春的江南以诗会友、挥剑赋诗、纵酒当歌，人生几何？

可他突然败了，败在一个人手里。这个人用一柄素有秦汉古风的“天涯剑”，砍断了他那把轻灵如风的“秦淮剑”。——这个人是他最好的朋友。

“天涯剑”宽而短，“秦淮剑”长而窄，两者各有千秋，这一战公平且又合理。剑，就是剑士的生命，所以，尽管这是常见的比武试剑，尽管没有第三个人知道这件事，林啸风还是千里迢迢来到这北国小镇，寻找痛苦，寻求遗忘，寻求解脱，希望一醉解千愁。

寒风凛冽，夜幕深沉，天地一片苍茫。风愈大，刮得满天雪花飞舞，一片白雪茫茫、寂静的世界。

忽然，林啸风看见前面昏暗的灯笼下，笔直地站着一个人，正微笑着望着他，眼神足以将冰雪融化。

林啸风心里一热。

年轻人慢慢地走过来，手里也提着一坛酒，一只鸡。鸡是一只完整的油淋烧鸡，酒是一坛未开封的泸州老窖。

“你还可以再来。”

林啸风点点头，喉头忽然像被什么东西堵住了。

“你应该再铸‘秦淮’，只要你苦练，你就有机会。”

林啸风又点点头，心胸顿感开阔，他完全明白年轻人在说什么。

年轻人微微一笑：“一时的输赢并不算什么，说不定再过两年，连我

都不是你的对手。”

林啸风展颜道：“能成为你的朋友，真是一件让人开心的事。”

年轻人递给林啸风一只烧鸡，道：“现在，我们不醉不归。”

于是，在这四寂无人、寒风肆虐的夜晚，两个年轻人一边喝酒一边吃鸡，全然不顾这满天的风雪。

他们的心里在燃烧，他们的热血在沸腾。

最先见到林啸风的是他的一位朋友。那已是一年以后的事了。

那位朋友惊讶地发现，林啸风不仅重铸了一把“秦淮剑”，而且他用剑比过去更敏捷、更轻灵、更迅猛。

朋友惊讶之余，问他为什么进步这么快、这么神速。林啸风望着天边的白云，又想起了一个人。

一个侠士的朋友、歹人的仇敌。——菊花小秋！

小秋，是近年江湖上极有传奇性的人物，一个喜欢用菊花作标志的人。小心的小，秋天的秋。一个极其平凡的名字，一个极不平凡的人。

朋友对他的评价是：“一个真正富有正义感、能患难相依、荣辱与共的侠士。”敌人对他的评价是：“遇见他，最好马上躲到西域去，越远越好，最好一辈子都不要遇上这个人。”

小秋对许多人，方法都不一样。万中天强掳民女，死有余辜，小秋用的是剑；蓝西星偷盗灾款，但自断一臂，尚属可救，小秋用的是教训；林啸风心灰意冷，一蹶不振，小秋用的是温暖。

这些方法无疑都是正确、有效的。所以，才会有许多人千方百计找小秋，才会有许多荡气回肠、可歌可泣的故事，才会有说不完的江湖豪情。

傲
縱
儉
魂

新武俠大賽
獲獎作品

第二章 众里寻他千百度

潼关。自古中原第一关。

潼关也是中原第一险关，一向是兵家必争之要冲，古人用“峰峦如聚、波涛如怒”八个字来形容，是再贴切不过了。

此刻，在崎岖的官道上，正有一骑扬鞭疾驰。马已经累得吐白沫了，马上骑士却依然在不停抽鞭，全然不顾。

马上骑士三十开外，显得沉着精练，背上那把斜背的鬼头大砍刀，就是他的标志，提起狂风刀徐石的名字，方圆百里之内。几乎是很少有人不知道的。

——“无论你用什么方法、什么手段，都一定要找到小秋，否则，你就躺着回来见我。”

这是徐石的老大胡老板给他下的命令，就是闭着眼睛他也能背出来。如果没有找到小秋，那已不单单是徐石能不能躺着回去的问题。

——这关系到青龙镇一百零八家赌场、十三家妓院能不能开下去的生死攸关的大事，所以，徐石一点也不敢怠慢。

千里马也有休息的时候。尽管这是一匹百里挑一的蒙古快马，此刻也累得热汗淋漓、疲惫不堪。前面官道旁，一个山坳下面正有一个酒肆，一块斗大的“酒”字招牌已被岁月吹打得支离破碎。

酒肆很简单，不过一桌一几，外加几条长凳而已。

徐石翻身下马，走进去，才发现唯一的一张桌旁，已坐了一个年轻人。他一见这年轻人，脸色马上一肃，正想开口，见年轻人轻轻摇摇头，也就把话吞了回去。

这个年轻人显得非常特别，有着与其年龄不相称的稳重与成熟。

脸色苍白瘦削，目光冷漠敏锐，薄薄的嘴唇，修长的身材，一双手像女人一样纤细。衣服裁剪得很合体，衣料、手工都是一流的。表情非常自信，气质高贵不凡，一看就是那种生活优越、惯于发号施令的人。

年轻人不仅穿得讲究，吃得也很秀气。一个冷馒头，也要一边撕一边一小口一小口地吃，每吃一口，还要用一块洁白的手绢在嘴角抹一下。

徐石一见这年轻人，竟不敢入座，肃立在一侧。

就在这时，远处的官道上扬起一阵灰尘，两骑疾驰而来。

来到近前，马上两人滚鞍下马，均是一色黄衣短靠。两人不仅下马的动作整齐划一，连模样也仿佛是一个模子铸出来的。

两人大大咧咧地走了进来。

酒肆的老板一脸的憨厚，美丽的老板娘正在哄着孩子睡觉。

进来的两人一见美丽的老板娘两眼就放光。左边一人涎着脸道：“好俊的娘子，过来陪大爷玩玩。”说着就要去扯老板娘。

右边一人“嘿”了一声：“老二，办正事要紧。”

左边一人讪笑道：“娘子，待大爷办完事，再来找你乐一乐。”

白白胖胖、满身油腻的老板眼见两人如此调戏自己的老婆，躲在一边一点也不敢发作，反而吓得瑟瑟发抖，一脸讨好地傻笑。

徐石暗叹，此人真没出息。

两人慢慢走到徐石面前，四只阴森森的眼光直盯着他，左边一人喝道：“喂，小子，你是不是青龙镇的人？”

右边一人“嘿”了一声，奸笑道：“老二，不用问，看他背后那把刀，八成是‘狂风刀’徐石那小子。”

徐石不动声色。一直在一边认真地一小口一小口吃着馒头，一边用手绢抹着嘴角的年轻人忽然接了话：“两位想必是专门送人去见阎王的阎二兄弟吧。”

阎二兄弟胸一挺：“正是，算你有眼、识相。”此二人是同胞兄弟，一向心狠手辣，杀人不眨眼。

年轻人转过身，望着那位样子老老实实的酒肆老板，苍白的脸上忽然露出一丝难得的笑容。老板居然还在发抖。

年轻人望着老板，问的却是徐石：“你以前走过这条路吗？”

徐石想也不想，马上毕恭毕敬地答道：“走过。”

“你原来看到过这间酒肆吗？”

“没有。”

年轻人眼光一闪：“既然过去没有，那就一定是新开张的了，可挂着的‘酒’字招牌为什么这么旧？酒肆里的桌凳看起来像用了几十年？”

徐石笑道：“这叫此地无银三百两。”

年轻人又看着老板娘：“村居之店，偏僻之地，怎么会有这么美丽的老板娘？”

徐石咧咧嘴：“这是欲盖弥彰。”

老板忽然停止了发抖，陡然之间像换了一个人，神情变得镇定、冷酷、凶残，哪里还有胆小如鼠的样子？

“本来，我不该怀疑你的。”年轻人叹了一口气：“你不应该装得那么害怕，一个胆小如鼠的男人，怎么会有女人肯嫁给他，而且这个女人还很美丽？”

老板冷冷地“哼”了一声。

年轻人又问：“阎二兄弟调戏老板娘的时候，她怀里的孩子为什么反倒一点也没有哭闹，那么安静？”



徐石笑道：“八成是什么地方偷来的，又怕哭闹，一定被点了穴。”

两人一问一答，年轻人谈笑自若，显得胸有成竹、洒脱自如。

徐石为什么对这年轻人如此尊敬？这年轻人是谁？

老板显然想到了一个人，眼里忽然流露出一丝不安和恐惧。

老板忽然手一抖，抹桌布立刻张开、旋转、脱手，就像一块飞快转动的轮盘，飞快地转向年轻人。他发出了动手的暗号——这个暗号就是他手里那块又油又腻的抹桌布。

他们刚才只是在演戏，他才是其中的首领，该怕的人本不是他，而是阎二兄弟。——平时阎二兄弟看到他，就是刚才他发抖的那种表情。

行动开始！

抹桌布一张开，阎二兄弟、老板娘几乎同时出手。阎二兄弟用的是刀，两人配合默契，瞬间就把徐石罩在一片刀网之中。他们动，徐石也在动。他背上的鬼头大刀一弹出，平地间就仿佛卷起一阵狂风。狂风首先从刀网中升起，刀网立弱，狂风更盛，狂风过处响起一声惨叫。

只有一声。然后狂风就消失了。一下子就没有了。

阎二兄弟两人胸前几乎在同一瞬间被刀锋掠过，他们发出的惨叫声竟像是同一个人发出的。——难道这就是传说中的狂风刀？

抹桌布一张开，老板娘也开始动了。她动得远比阎二兄弟快得多。——她竟将怀里的孩子一掷，抛向年轻人。孩子是一条无辜的生命，在她手里竟成了一件武器。杀人的武器。更何况同时飞来的，还有轮盘一样取人首级的抹桌布。

这才是真正致命的一击。年轻人年纪轻轻，经验却很老到。

他不慌不忙，右手轻轻一卷，衣袖就卷住了掷过来的孩子，左手在空中一抓，就抓住了飞旋而来的抹桌布。

年轻人一双看似纤细，十足女人味的手，竟迅如闪电，快似疾风。

这是什么手？老板眼里的恐惧之色更浓，脱口叫道：“修罗手！”修罗手萧四是胡老板手下第四号人物，是个极厉害的人。——这年轻人就是萧四。他是负责此次寻访小秋的灵魂人物。

“修罗手”三个字仿佛是一种咒语，随着一声“风紧”，老板、老板娘趁萧四接孩子的空隙，拔腿就跑，眨眼已在丈外，几个起落就消失在官道尽头，跑得比兔子还快。

徐石想乘势欲追，萧四摆摆手：“不用了，我们还有机会见面的。”徐

石只好挥刀入鞘，肃然道：“属下参见四爷。”

萧四问：“你看这位老板是谁？”

徐石摇摇头，一时也没有想到。

“与‘专吃小孩，不吃大人’的王三娘在一起的，当然是‘专做人肉’的人厨子。”萧四说。

徐石倒吸了一口气。提起王三娘与人厨子可是大大的有名。这两人成名极早，均是一流杀手。传说两人曾联手杀过不少名宿巨子。

他们两人有个怪僻，王三娘喜欢吃小孩子的肉，而人厨子最拿得出手的菜就是“人肉全席”。据吃过“人肉全席”的人形容，连京城“八万春”的名厨做的“燕春全席”也比不上他。

徐石惊道：“敌人怎会有如此高手？今天若不是四爷在此，后果不堪设想。”

萧四沉思道：“看来对手在全力阻止我们找到小秋，所以我们一定要抢在对手前面，尽快找到小秋。”

前几天，他们刚通过线人得到一个消息，小秋极有可能通过潼关，于是青龙镇的人侦骑四出，全力打探。

人海茫茫，寻找一个飘忽不定的人，无异于大海捞针。

看到徐石一脸愁容，萧四淡淡一笑：“这样寻找不是办法，我们应当想想法子。”

“什么法子？”

“让小秋自己来找我们，把他引出来。”

徐石眼睛一亮：“引出来？”

萧四一字一句地说：“是的，引出来。”

一叶可以知秋，一花可以知春。

看着纷纷扬扬的落叶，小秋就知道，已是深秋。

小秋喜欢秋天，喜欢秋的萧瑟、秋的落寞、秋的成熟、秋的丰收。喜欢在秋日登高，在山巅看日出，在海上看日落。在满山红叶、夕阳无限中领略岁月的沧桑，体味生命的意义。

落叶上下翻飞，无论怎样留恋，终归要落向土地，这是一幅悲壮的画，还是赞美的诗？难道这就是人生？

刚入潼关，小秋远远就看到城墙下人头攒动，人们交头接耳、议论纷